

111 年度臺中市社區式家事商談服務

校園宣導簡章

- 一、課程名稱：認識社區式家事商談服務
- 二、課程目標：為協助中、小學校陪伴孩子們成長的教職員工，在面對離異家庭的父母時，能夠有更好的溝通與互動的應對能力，同時認識民法當中有關「未成年子女親權（監護權）、扶養費、會面交往」等相關議題。在社工師及司法事務官講師分享實務經驗之餘，也帶領老師們認識正確的法律觀念，期望能協助老師們在教育孩子的路上能夠更加順利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社會局社工科
- 四、承辦單位：光鹽社會工作師事務所
- 五、課程對象：臺中市地區國中小學教職員工（以山海屯地區為優先）
- 六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1 年 12 月止，場次有限，額滿截止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請填寫線上表單報名(<https://forms.gle/L7Ktu54HZxBizaAX6>)
或是掃描右上方 QRcord 連結至報名網頁。
- 八、課程費用：免費
- 九、辦理方式：
 - （一）請貴校提供日期、時段及人數，工作人員將與您聯繫確認時間。
 - （二）上課講師將依約定時間地點，進入貴校進行實體講座宣導。
- 十、其他事項：
 - （一）本單位收到線上報名之後，將在一週內與您聯繫，請務必留下正確的聯繫方式！
 - （二）因應防疫規定，本單位工作人員及上課講師皆已完成三劑疫苗接種。
 - （三）如有任何報名或家事商談服務等相關問題，可加入「臺中市社區式家事商談服務」官方 line（ID：@026vjIde），或聯繫石社工師，電話：0979-889457。

